

证券代码：300219

证券简称：鸿利智汇

公告编号：2024-025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孙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公司计划在授权期限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含孙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担保授权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该额度在以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二、担保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企云链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协议》，就公司子公司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良友科技”）、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谊善车灯”）、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鸿利”）开立的云信项下应收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担保额度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广东良友科技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住所：广东省东莞市大岭山镇连环路38号3栋

3、法定代表人：丁海兵

4、注册资本：24503 万元

5、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3 日

6、营业期限：2007 年 8 月 3 日至长期

7、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电子类产品及配件、精密模具；实业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持有良友科技 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查询良友科技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资产总额	98,796.17	99,507.09
负债总额	37,472.47	36,396.07
所有者权益	61,323.70	63,111.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8,796.17	99,507.09
项 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01,105.61	22,224.39
营业利润	11,052.67	2,106.56
净利润	9,681.96	1,787.32

(二) 公司名称：丹阳谊善车灯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住所：丹阳市丹北镇新桥

3、法定代表人：张志华

4、注册资本：11864.937055 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3 年 9 月 3 日

6、营业期限：2003 年 9 月 3 日至 2028 年 9 月 2 日

7、经营范围：生产车辆灯具制造设备、车辆灯具及塑料件；加工车辆灯具零部件；开发设计模具；电子控制燃油喷射系统，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

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持有谊善车灯 84.54%的股权，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经查询谊善车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其他股东是否提供担保：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其他股东未参与公司经营管理，故未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已充分了解被担保对象的发展和经营状况，对被担保对象生产经营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管控力，担保对象目前经营正常，担保风险整体可控。

10、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资产总额	37,491.44	34,252.49
负债总额	46,730.18	44,423.62
所有者权益	-9,238.74	-10,171.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7,491.44	34,252.49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36,245.67	6,342.41
营业利润	1,165.40	-995.05
净利润	1,300.25	-932.39

（三）公司名称：江西鸿利光电有限公司

1、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2、住所：江西省南昌市临空经济区儒乐湖大街999号

3、法定代表人：李义园

4、注册资本：66,709.43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4年9月12日

6、营业期限：2014年9月12日至长期

7、经营范围：LED发光器件、灯饰及其它光电产品的生产、批发及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与公司存在的关系：公司持有江西鸿利100%的股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查询江西鸿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3 月
资产总额	126,553.63	122,709.84
负债总额	41,527.21	36,877.46
所有者权益	85,026.42	85,832.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6,553.63	122,709.84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26,310.31	26,552.03
营业利润	5,181.41	948.06
净利润	5,008.67	805.96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企云链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付款方：纳入甲方共同债务人范围且出具《付款承诺函》的企业，包括良友科技、谊善车灯、江西鸿利。

云信：指最终付款方在平台上开立的电子《付款承诺函》项下的应收债权。

（一）甲方应就最终付款方开立的云信项下应收债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二）额度金额：35,000 万元，最终付款方开立云信的总额度不得超过甲方在本协议项下的共同债务额度，其中：良友科技 8,000 万元、谊善车灯 20,000 万元、江西鸿利 7,000 万元。

（三）额度期限：12 个月，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止

（四）额度使用方式：循环。

（五）承担清偿责任期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纳入共同债务人范围的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叁年止。

（六）承担责任范围：债权本息及相关费用。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审议的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1,970.79 万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12.41%，以上均为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企云链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7日